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8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4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 5 托管人报告	15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5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审计报告	15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5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 7 年度财务报表	17
7.1 资产负债表	17
7.2 利润表	19
7.3 净资产变动表	20
7.4 报表附注	22
§ 8 投资组合报告	48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8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3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5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7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8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8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0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2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2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3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3
13.2 存放地点	64
13.3 查阅方式	6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场内简称	有色 ETF 华宝
基金主代码	159876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0,777,018.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3 月 24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 对于出现市场流动性不足、因法律法规原因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等进行替代。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有色金属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周雷	张姗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400-820-5050	400-61-95555
传真		021-38505777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1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夏雪松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138,570.89	-2,307,853.62	-549,783.32
本期利润	160,991,195.88	-3,216,868.24	-5,734,091.3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311	-0.0501	-0.124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9.12%	-4.74%	-11.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2.31%	3.97%	-9.5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1,157,367.35	2,765,487.56	-225,322.2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894	0.0352	-0.004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6,902,785.03	81,353,996.56	51,963,186.7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54	1.0352	0.995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9.08%	3.52%	-0.43%

-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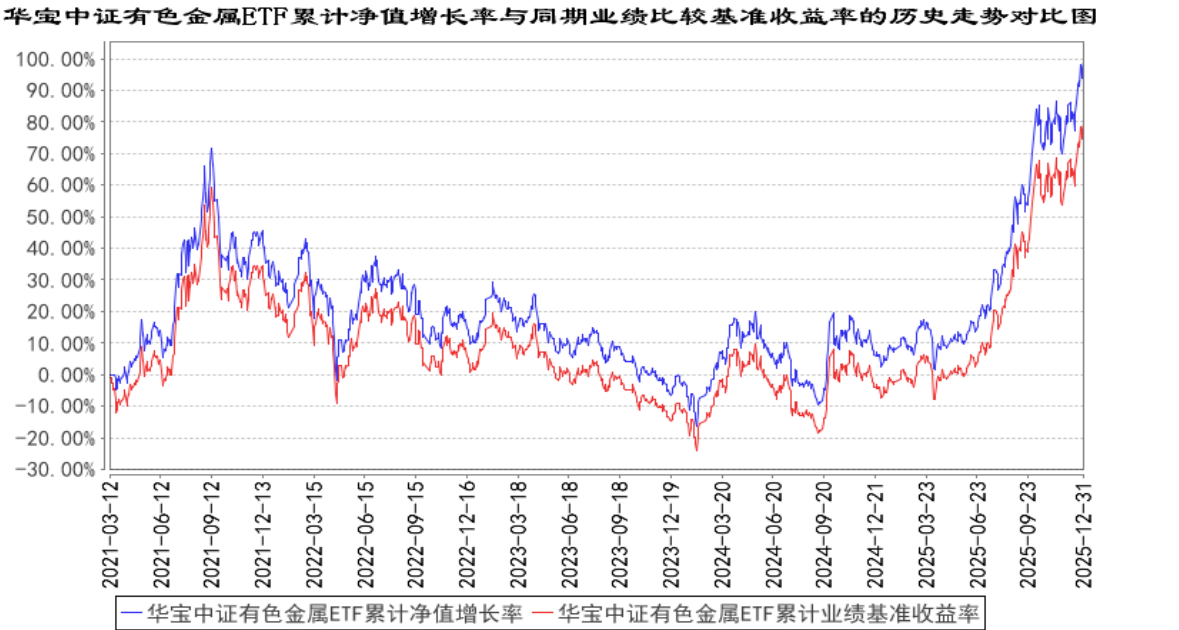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74%	2.35%	16.19%	2.37%	0.55%	-0.02%
过去六个月	67.53%	2.05%	67.26%	2.07%	0.27%	-0.02%
过去一年	92.31%	1.75%	91.67%	1.77%	0.64%	-0.02%
过去三年	80.93%	1.64%	76.77%	1.66%	4.16%	-0.02%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9.08%	1.81%	79.30%	1.85%	19.78%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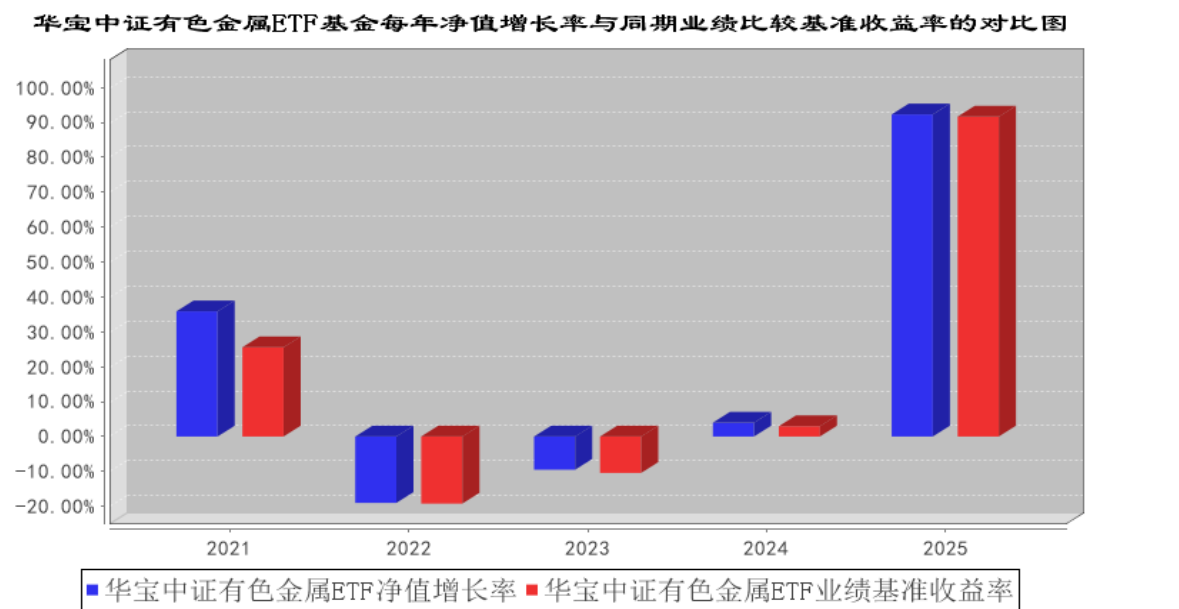
- 注：（1）基金业绩基准：中证有色金属指数收益率；
-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21 年 09 月 12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未满五年，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名“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2003 年 3 月 7 日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登记并正式开业，是国内首批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2007 年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 亿元人民币。2017 年公司名称变更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公司股东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美国华平资产管理有限合伙（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和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权占比分别为 51%、29%、20%。公司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正在管理运作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共 163 只，涵盖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FOF 等。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建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03-12	-	25 年	硕士。曾在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工作。2007 年 8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研究部、量化投资部任助理分析师、数量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华宝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华宝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起任华宝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起任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起任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起任华宝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起任华宝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起任华宝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华宝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起任华宝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起任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华宝中证全指农牧渔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起任华宝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0 月起任华宝中证 A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任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至 2026 年 1 月任华宝上证科创板芯片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2 月起任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起任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9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农牧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0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农牧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起任华宝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1 月起任华宝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2)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 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3) 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

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登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4)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允性进行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 次，系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5 年全年，在美国加征关税等复杂外部环境下，国内 GDP 完成了 5% 的增长目标。尤其是部分新质生产力行业，呈现出高景气状态，取得了新的突破。如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机器人、新能源车等行业创新成果竞相涌现，研发应用走在世界前列，也带动了国内整体经济的发展。国内一系列积极的经济政策持续发力，为经济健康运行提供了关键支撑。2025 年财政政策在预算安排和工具运用上更加积极，通过提高赤字率与扩大债务规模，实施超常规逆周期调节，保持必要支出强度，发挥宏观政策的支撑作用，推动了全年经济平稳运行。货币政策在总量温和扩张基础上，以降准降息加结构性工具为主，配合财政加杠杆，提供了宽松的流动性环境。海外环境来看，美国总统特朗普掀起 2.0 关税风暴，全球贸易规则与供应链加速重构。但与此同时，美联储下半年连续 3 次降息，全球货币政策转为宽松，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全球流动性压力。展望后续，2026 年作为“十五五”开局年，经济工作将更注重供需动态平衡，强调结构优化与新质生产力驱

动。

2025 年国内证券市场大部分指数普涨态势，其中：小盘风格显著强于大盘，成长风格强于价值风格。本报告期内，以中证 A100 指数和沪深 300 指数为代表的大盘蓝筹股指数分别上涨了 20.44% 和 17.66%；而作为中小盘股代表的中证 500 指数和中证 1000 指数分别上涨了 30.39% 和 27.49%。

在本报告期内，中证有色金属指数上涨 91.67%。

本报告期本基金为正常运作期，在操作中，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2.3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1.6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6 年宏观经济，作为“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预计 GDP 增长目标仍将接近 5%，宏观政策将保持积极基调并边际加力。在政策工具方面，财政政策有望进一步发力，且政策节奏有望向 2026 年上半年“前置”。货币政策端，考虑到低通胀环境下实际利率偏高，降息进程或将延续，同时更强调与财政协调、围绕扩大内需和科技创新精准滴灌。随着“人工智能+”行动深化，新质生产力正迈入规模化与产业化的关键阶段，有望成为中国经济的新增长极。同时，通过“反内卷”政策、治理低价无序竞争及淘汰落后产能，来改善传统行业利润水平和整体经济活力。证券市场方面，经历 2025 年估值修复与信心重塑后，随着险资等中长期资金入市机制完善，以及居民财富向权益类资产再配置趋势的形成，市场增量资金仍然值得期待。2026 年市场结构性机会或将从主题与流动性驱动转向业绩驱动。

在地缘冲突风险加剧，大国战略资源追逐下，美元走弱预期下，全球矿产资源价格在 2025 年基础上继续看涨，作为跟踪中证有色指数的基金也将迎来较好投资机会，建议投资者多关注本基金。

作为指数基金的管理人，我们将继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成分股调整和基金申购赎回，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误差，实现对中证有色金属指数的有效跟踪。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作为公募基金管理人，自 2003 年 3 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和流程的指导思想。

（一）管理人的监察稽核工作以有效防控经营及持牌业务合规风险为目的，在制定规章制度、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合同签订、重大项目等经营管理环节中，设置合规风险评估审查机制，由法务合规部门或合规负责人对法律风险、合规风险进行甄别，提示合规风险及改进建议。合规审计部门对业务经营各环节的关键操作、法律文件、产品方案、产品立项等进行事前合规审查、事中法务支持、事后监督检查，出具合规咨询反馈、合规审查意见、合规检查建议等，并定期向管理层汇报行业监管动态、合规提示/警示/案例、重要合规检查和审计发现及其整改情况等。合规审计部门在报告期内，根据重要法律法规、监管通报、行业风险事件牵头各部门进行合规检查，解读监管要求、指定责任部门、分解落实任务，做到先知先行、查漏补缺。

（二）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合规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培训、签署《员工保密承诺书》《从业资格承诺书》、分发《员工合规手册》等形式，每年安排员工签署《从业人员年度合规承诺函》，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和合规管理目标，防范道德风险，承诺履行合规义务。并在具体工作中坚持加强法规培训，努力培养员工的风险意识、合法合规意识。

（三）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本年度，合规审计部门依据监管规定与年度审计计划对公司投研、市场、运营部门进行了专项审计与定期稽核，对投资组合经理开展离任审查，发现问题并提出审计建议，并与相关责任部门进行沟通，定期进行整改跟踪的闭环管理，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全力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投资新品种时，由估值委员会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参与估值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以本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基金会计核算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基金会计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账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成交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人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独立核算、相互核对的方式进行；基金会计每日就基金的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与

托管银行进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行核对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200Z2286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

	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陈邈迤	林佳璐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25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4.7.1	7,933,155.22	1,275,242.70

结算备付金		2,146,211.98	118,611.96
存出保证金		134,170.19	11,65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838,755,899.78	80,135,874.05
其中：股票投资		838,755,899.78	80,135,874.0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1,595,673.02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
资产总计		850,565,110.19	81,541,381.2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2,126,225.79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329,728.32	35,745.85
应付托管费		65,945.66	7,149.1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1,140,425.39	144,489.63
负债合计		3,662,325.16	187,384.6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425,388,508.16	78,588,509.00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7.4.7.8	421,514,276.87	2,765,487.56
净资产合计		846,902,785.03	81,353,996.5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50,565,110.19	81,541,381.21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954 元，基金份额总额 850,777,018.0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62,498,607.91	-2,673,199.84
1. 利息收入		10,873.04	5,224.6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10,873.04	5,224.6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7,626,464.29	-2,173,861.2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54,674,222.59	-3,629,371.0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2,952,241.70	1,455,509.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102,852,624.99	-909,014.6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008,645.59	404,451.43

减：二、营业总支出		1,507,412.03	543,668.40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142,845.08	337,481.95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7.4.10.2.2	228,569.01	67,496.45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7.4.7.19	135,997.94	138,69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991,195.88	-3,216,868.2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991,195.88	-3,216,868.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991,195.88	-3,216,868.24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78,588,509.00	-	2,765,487.56	81,353,99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78,588,509.00	-	2,765,487.56	81,353,99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799,999.16	-	418,748,789.31	765,548,788.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60,991,195.88	160,991,195.8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46,799,999.16	-	257,757,593.43	604,557,592.5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92,900,000.10	-	575,261,887.45	1,368,161,887.55
2. 基金赎回款	-446,100,000.94	-	-317,504,294.02	-763,604,294.9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25,388,508.16	-	421,514,276.87	846,902,785.0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2,188,509.00	-	-225,322.21	51,963,18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2,188,509.00	-	-225,322.21	51,963,18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00,000.00	-	2,990,809.77	29,390,80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216,868.24	-3,216,868.2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	26,400,000.00	-	6,207,678.01	32,607,678.01

填列)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81,600,000.00	-	10,024,187.63	91,624,187.63
2. 基金赎回款	-55,200,000.00	-	-3,816,509.62	-59,016,509.6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78,588,509.00	-	2,765,487.56	81,353,996.5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向辉</u>	<u>李孟恒</u>	<u>张幸骏</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430号《关于准予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1日起至2021年3月5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471289_B09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21年3月12日生效。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270,874,595.00元（含募集股票市值）；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为人民币14,973.38元（人民币1,059.38元归入基金财产）。以上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0,889,568.38元，折合270,888,509.0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可能会少量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

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和融资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标的指数收益率，即中证有色金属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包括《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基金将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本基金发行的份额作为可回售工具具备以下特征：(1) 赋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基金净资产的权利，这里所指基金净资产是扣除所有优先于该基金份额对基金资产要求权之后的剩余资产；这里所指按比例份额是清算时将基金的净资产分拆为金额相等的单位，并且将单位金额乘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单位数量；(2)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本基金份额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基金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3)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中(该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所

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4) 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基金份额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5) 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本基金的任何影响)。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1) 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基金或合同的任何影响);(2) 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

本基金将实收基金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于净资产。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及在适用情况下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

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本基金以使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尽可能贴近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为原则进行收益分配。基于本基金的性质和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不须以弥补浮动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有可能使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2）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

见》及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字[2022]566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除持有金融债券外的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

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 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 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 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 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 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 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 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 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 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 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 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 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 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 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7,933,155.22	1,275,242.70
等于：本金	7,932,423.80	1,275,105.21
加：应计利息	731.42	137.49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7,933,155.22	1,275,242.70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44,590,203.78	-	838,755,899.78	94,165,696.0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44,590,203.78	-	838,755,899.78	94,165,696.00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8,822,803.04	-	80,135,874.05	-8,686,928.9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8,822,803.04	-	80,135,874.05	-8,686,928.99

注：股票投资的估值增值和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均包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212,877.88	9,289.63
其中：交易所市场	212,877.88	9,289.63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125,000.00	135,200.00
应退替代款	473,985.01	-
可退替代款	328,562.50	-
合计	1,140,425.39	144,489.63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8,588,509.00	78,588,509.00
本期申购	26,700,000.00	26,7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4,700,000.00	-44,700,000.00
2025 年 08 月 01 日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60,588,509.00	60,588,509.0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60,588,509.00	-
本期申购	1,532,400,000.00	766,200,000.1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02,800,000.00	-401,400,000.94
本期末	850,777,018.00	425,388,508.16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3,501,469.82	-10,735,982.26	2,765,487.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13,501,469.82	-10,735,982.26	2,765,487.56
本期利润	58,138,570.89	102,852,624.99	160,991,195.8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9,517,326.64	168,240,266.79	257,757,593.43
其中：基金申购款	214,720,137.17	360,541,750.28	575,261,887.45
基金赎回款	-125,202,810.53	-192,301,483.49	-317,504,294.0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1,157,367.35	260,356,909.52	421,514,276.87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729.39	4,128.9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45.44	1,004.03
其他	98.21	91.69
合计	10,873.04	5,224.62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7.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5,469,717.13	-287,163.5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19,204,505.46	-3,342,207.48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54,674,222.59	-3,629,371.00

7.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	-----------------------------------	-----------------------------------

	31 日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51, 221, 839. 14	46, 381, 079. 6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15, 102, 241. 99	46, 583, 045. 61
减：交易费用	649, 880. 02	85, 197. 5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5, 469, 717. 13	-287, 163. 52

7.4.7.10.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赎回基金份额对价总额	763, 604, 294. 96	59, 016, 509. 62
减：现金支付赎回款总额	476, 202, 299. 96	36, 973, 400. 62
减：赎回股票成本总额	268, 197, 489. 54	25, 385, 316. 48
减：交易费用	-	-
赎回差价收入	19, 204, 505. 46	-3, 342, 207. 48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1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	-----------------------------------	--

	31 日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952,241.70	1,455,509.7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2,952,241.70	1,455,509.73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852,624.99	-909,014.62
股票投资	102,852,624.99	-909,014.62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02,852,624.99	-909,014.62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
替代损益	2,008,645.59	404,451.43
合计	2,008,645.59	404,451.43

注：替代损益是指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本基金时，补入被替代股票的实际买入成本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或强制退款的被替代股票在强制退款计算日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

7.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25,000.00	35,200.00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8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10,997.94	3,490.00
IOPV 计算与发布费用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35,997.94	138,690.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基金”)	基金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平资产管理有限合伙(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铁集”)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宝武集团”)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投资”)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宝武财务”)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发起式联接”)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 142, 845. 08	337, 481. 95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6, 529. 26	639. 78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 066, 315. 82	336, 842. 1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 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 5% / 当年天数。

7. 4. 10. 2. 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28, 569. 01	67, 496. 4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 1%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 1% / 当年天数。

7. 4. 10. 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 4. 10. 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 4. 10. 4. 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 4. 10. 4. 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 4. 10. 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 4. 10. 5. 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86,587,500.00	21.93	23,184,700.00	29.50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7,933,155.22	8,729.39	1,275,242.70	4,128.9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 260,900 股宝武镁业，期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991,770 元，占本基金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47%。（上年度末：本基金持有 50,400 股宝武镁业，期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68,512 元，占本基金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0.70%。）

除以上情况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方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	成功 认购	受 限	流通 受限	认购 价格	期末 估值	数量 （单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 额	备注

	名称	日	期	类型		单价	位： 股)			
001233	海安集团	2025年11月18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48.00	51.88	296	14,208.00	15,356.48	-
001280	中国铀业	2025年11月25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17.89	45.36	1,784	31,915.76	80,922.24	-
001369	双欣环保	2025年12月23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6.85	12.89	897	6,144.45	11,562.33	-
001396	誉帆科技	2025年12月23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2.29	35.39	69	1,538.01	2,441.91	-
301449	天溯计量	2025年12月16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36.80	65.23	112	4,121.60	7,305.76	-
301638	南网数字	2025年11月11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5.69	14.21	1,334	7,590.46	18,956.14	-
301667	纳百川	2025年12月10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2.63	57.07	151	3,417.13	8,617.57	-
301687	新广益	2025年12月24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21.93	54.39	195	4,276.35	10,606.05	-
603092	德力佳	2025年10月30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46.68	55.66	86	4,014.48	4,786.76	-
603248	锡华科技	2025年12月16日	6个月	新股锁定	10.10	16.30	260	2,626.00	4,238.00	-
603334	丰倍	2025年10月	6个月	新股锁定	24.49	32.82	88	2,155.12	2,888.16	-

	生物	月 29 日								
603376	大明电子	2025 年 10 月 28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2.55	26.21	111	1,393.05	2,909.31	-
688790	昂瑞微	2025 年 12 月 9 日	9 个月	新股锁定	83.06	117.07	1,391	115,536.46	162,844.37	-
688795	摩尔线程	2025 年 11 月 26 日	9 个月	新股锁定	114.28	416.02	1,772	202,504.16	737,187.44	-
688796	百奥赛图	2025 年 12 月 2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26.68	42.25	423	11,285.64	17,871.75	-
688802	沐曦股份	2025 年 12 月 9 日	9 个月	新股锁定	104.66	399.40	1,298	135,848.68	518,421.20	-
688805	健信超导	2025 年 12 月 17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18.58	32.37	265	4,923.70	8,578.05	-
688807	优迅股份	2025 年 12 月 10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51.66	135.56	131	6,767.46	17,758.36	-
688809	强一股份	2025 年 12 月 23 日	6 个月	新股锁定	85.09	203.31	193	16,422.37	39,238.83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 ETF 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与跟踪指数相同的风险收益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包括内部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合规审计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联络人、各业务岗位。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评估并研究制订相应的控制制度。督察长向董事会负责，总管公司的内控事务并独立地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风险管理部在督察长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监控，主要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构架和内部控制的目标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合规审计部在督察长的领导下对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同时对内控的失控点进行查漏并责令改正。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层监控防线。第一层监控防线为一线岗位自控与互控；第二层防线为大业务板块内部各部门和部门之间的自控和互控；第三层监控防线为风险管理部和合规审计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的监督反馈；最后是以内部控制委员会为主体的第四层防线，实施对公司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监督、控制，并对风险管理部和合规审计部的工作予以直接指导。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是通过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的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相应置信程度和风险损失的限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

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较低（含债券投资比例为零），因此无重大信用风险（上年度末：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来自调整基金投资组合时，由于部分成份股流动性差，导致本基金难以及时完成组合调整，或承受较大市场冲击成本，从而造成基金投资组合收益偏离标的指数收益的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上年度末：同）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

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实施投资管理。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不存在具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933,155.22	-	-	-	7,933,155.22
结算备付金	2,146,211.98	-	-	-	2,146,211.98
存出保证金	134,170.19	-	-	-	134,17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38,755,899.78	838,755,899.78
应收清算款	-	-	-	1,595,673.02	1,595,673.02
资产总计	10,213,537.39	-	-	840,351,572.80	850,565,110.1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29,728.32	329,728.32
应付托管费	-	-	-	65,945.66	65,945.66
应付清算款	-	-	-	2,126,225.79	2,126,225.79
其他负债	-	-	-	1,140,425.39	1,140,425.39
负债总计	-	-	-	3,662,325.16	3,662,325.1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213,537.39	-	-	836,689,247.64	846,902,785.03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275,242.70	-	-	-	1,275,242.70
结算备付金	118,611.96	-	-	-	118,611.96
存出保证金	11,652.50	-	-	-	11,65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80,135,874.05	80,135,874.05
资产总计	1,405,507.16	-	-	80,135,874.05	81,541,381.21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5,745.85	35,745.85
应付托管费	-	-	-	7,149.17	7,149.17
其他负债	-	-	-	144,489.63	144,489.63
负债总计	-	-	-	187,384.65	187,384.6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05,507.16	-	-	79,948,489.40	81,353,996.5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上年度末：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上年度末：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以复制、跟踪中证有色金属指数的方法为原则，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在指数中的权重确定成份股票的买卖数量，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等进行替代，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指数化投资，股票资产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中证有色金属指数，通过指数化分散投资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同时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838,755,899.78	99.04	80,135,874.05	9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838,755,899.78	99.04	80,135,874.05	98.50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41,879,578.55	3,999,727.84
	2.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41,879,578.55	-3,999,727.84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837,083,409.07	80,135,874.05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1,672,490.71	-
合计	838,755,899.78	80,135,874.05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等，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证券等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
--

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2,028,439.84	2,028,439.84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355,949.13	-355,949.13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355,949.13	-355,949.1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1,672,490.71	1,672,490.71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55,949.13	-355,949.1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投资	股票投资	
期初余额	-	-	-
当期购买	-	-	-
当期出售/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次	-	-	-
转出第三层次	-	-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	-
其中：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
期末余额	-	-	-

期末仍持有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计入本期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7.4.14.2.3.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限售股票	1,672,490.71	平均价格亚式期权模型	预期波动率	82.85%~286.66%	负相关
项目	上年度末公允价值	采用的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	-	-	-	-	-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38,755,899.78	98.61
	其中：股票	838,755,899.78	98.6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079,367.20	1.19
8	其他各项资产	1,729,843.21	0.20
9	合计	850,565,110.19	100.00

注：1、此处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两者在金额上可能不相等。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各项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4,183,143.07	37.10
C	制造业	522,895,838.00	61.7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37,078,981.07	98.84

8.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0,922.24	0.01
C	制造业	1,544,992.91	0.1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956.14	0.0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619.42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72,490.71	0.20

8.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899	紫金矿业	2,495,800	86,030,226.00	10.16
2	603993	洛阳钼业	3,315,100	66,302,000.00	7.83
3	600111	北方稀土	958,300	44,196,796.00	5.22
4	603799	华友钴业	578,751	39,505,543.26	4.66
5	601600	中国铝业	3,022,300	36,932,506.00	4.36
6	002460	赣锋锂业	425,880	26,783,593.20	3.16
7	600547	山东黄金	679,288	26,295,238.48	3.10
8	000807	云铝股份	789,200	25,917,328.00	3.06
9	600489	中金黄金	1,098,305	25,656,404.80	3.03
10	600362	江西铜业	395,700	21,731,844.00	2.57
11	002466	天齐锂业	390,791	21,642,005.58	2.56
12	002738	中矿资源	273,906	21,515,316.30	2.54
13	600988	赤峰黄金	633,000	19,774,920.00	2.33
14	000426	兴业银锡	535,200	19,053,120.00	2.25
15	000630	铜陵有色	3,048,400	18,320,884.00	2.16
16	601168	西部矿业	634,600	17,540,344.00	2.07
17	600549	厦门钨业	421,977	17,326,375.62	2.05
18	002532	天山铝业	1,059,000	17,134,620.00	2.02
19	000933	神火股份	594,300	16,325,421.00	1.93
20	000975	山金国际	631,803	15,371,766.99	1.82
21	600219	南山铝业	2,644,285	14,226,253.30	1.68
22	000831	中国稀土	279,800	12,993,912.00	1.53
23	688122	西部超导	172,909	12,895,553.22	1.52
24	600392	盛和资源	528,700	11,382,911.00	1.34
25	000878	云南铜业	527,200	10,812,872.00	1.28
26	002497	雅化集团	436,600	10,805,850.00	1.28
27	000960	锡业股份	376,129	10,486,476.52	1.24
28	002240	盛新锂能	282,200	9,716,146.00	1.15
29	002155	湖南黄金	411,920	8,687,392.80	1.03
30	600595	中孚实业	1,068,400	8,386,940.00	0.99
31	600497	驰宏锌锗	1,143,800	8,361,178.00	0.99
32	002756	永兴材料	142,200	7,714,350.00	0.91
33	601677	明泰铝业	471,540	6,974,076.60	0.82
34	000060	中金岭南	1,182,500	6,917,625.00	0.82
35	601020	华钰矿业	246,600	6,623,676.00	0.78
36	601212	白银有色	1,119,300	6,547,905.00	0.77
37	002203	海亮股份	516,500	6,538,890.00	0.77
38	002171	楚江新材	486,300	6,448,338.00	0.76

39	002428	云南锗业	199,200	6,324,600.00	0.75
40	601958	金钼股份	363,700	5,666,446.00	0.67
41	000629	钒钛股份	1,781,900	5,523,890.00	0.65
42	000737	北方铜业	355,700	5,474,223.00	0.65
43	600259	中稀有色	91,500	5,147,790.00	0.61
44	002716	湖南白银	729,050	5,045,026.00	0.60
45	600206	有研新材	221,700	4,507,161.00	0.53
46	002237	恒邦股份	328,000	4,401,760.00	0.52
47	600456	宝钛股份	111,100	4,382,895.00	0.52
48	601137	博威合金	188,100	4,019,697.00	0.47
49	002182	宝武镁业	260,900	3,991,770.00	0.47
50	300618	寒锐钴业	86,400	3,906,144.00	0.46
51	600301	华锡有色	96,900	3,717,084.00	0.44
52	000688	国城矿业	133,700	3,716,860.00	0.44
53	300034	钢研高纳	181,900	3,561,602.00	0.42
54	601609	金田股份	309,500	3,342,600.00	0.39
55	301219	腾远钴业	43,330	2,958,572.40	0.35
56	601069	西部黄金	101,800	2,716,024.00	0.32
57	600361	创新新材	568,100	2,408,744.00	0.28
58	601702	华峰铝业	112,200	2,296,734.00	0.27
59	300428	立中集团	94,600	2,208,910.00	0.26
60	002978	安宁股份	57,000	1,883,850.00	0.22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88795	摩尔线程	1,772	737,187.44	0.09
2	688802	沐曦股份	1,298	518,421.20	0.06
3	688790	昂瑞微	1,391	162,844.37	0.02
4	001280	中国铀业	1,784	80,922.24	0.01
5	688809	强一股份	193	39,238.83	0.00
6	301638	南网数字	1,334	18,956.14	0.00
7	688796	百奥赛图	423	17,871.75	0.00
8	688807	优迅股份	131	17,758.36	0.00
9	001233	海安集团	296	15,356.48	0.00
10	001369	双欣环保	897	11,562.33	0.00
11	301687	新广益	195	10,606.05	0.00
12	301667	纳百川	151	8,617.57	0.00
13	688805	健信超导	265	8,578.05	0.00
14	301449	天溯计量	112	7,305.76	0.00
15	603092	德力佳	86	4,786.76	0.00
16	603248	锡华科技	260	4,238.00	0.00
17	603376	大明电子	111	2,909.31	0.00

18	603334	丰倍生物	88	2,888.16	0.00
19	001396	誉帆科技	69	2,441.91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144,017,060.72	177.03
2	603993	洛阳钼业	93,311,517.09	114.70
3	600111	北方稀土	90,876,923.17	111.71
4	603799	华友钴业	63,232,647.37	77.73
5	601600	中国铝业	54,754,098.83	67.30
6	600547	山东黄金	48,743,899.25	59.92
7	600489	中金黄金	44,986,192.68	55.30
8	688122	西部超导	39,003,096.00	47.94
9	600988	赤峰黄金	37,839,500.00	46.51
10	601168	西部矿业	29,722,514.68	36.53
11	600549	厦门钨业	27,237,966.74	33.48
12	600362	江西铜业	25,968,490.69	31.92
13	600392	盛和资源	23,849,935.50	29.32
14	600219	南山铝业	22,470,317.00	27.62
15	601020	华钰矿业	15,268,320.67	18.77
16	600497	驰宏锌锗	14,230,331.87	17.49
17	600595	中孚实业	12,366,749.40	15.20
18	601677	明泰铝业	12,312,870.00	15.13
19	601958	金钼股份	11,787,877.00	14.49
20	600206	有研新材	11,687,850.87	14.37
21	601212	白银有色	10,200,007.00	12.54
22	600301	华锡有色	9,054,511.00	11.13
23	600456	宝钛股份	8,817,060.00	10.84
24	601069	西部黄金	7,349,136.98	9.03
25	601137	博威合金	7,117,442.79	8.75
26	600259	中稀有色	6,905,742.00	8.49
27	000426	兴业银锡	5,359,973.00	6.59
28	002716	湖南白银	5,219,124.00	6.42
29	002738	中矿资源	5,206,775.00	6.40
30	600361	创新新材	4,790,285.00	5.89
31	601702	华峰铝业	4,698,153.00	5.77
32	600459	贵研铂业	4,644,812.00	5.71
33	601609	金田股份	3,991,587.00	4.91
34	002460	赣锋锂业	3,370,036.00	4.14
35	301219	腾远钴业	2,733,439.00	3.36
36	002466	天齐锂业	2,576,423.00	3.17

37	002978	安宁股份	2,436,585.00	3.00
38	002428	云南锗业	2,285,707.00	2.81
39	000807	云铝股份	2,158,190.00	2.65
40	000630	铜陵有色	2,108,361.00	2.59
41	002240	盛新锂能	1,996,193.00	2.45
42	002497	雅化集团	1,745,091.00	2.15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87,692,291.04	107.79
2	600111	北方稀土	49,649,213.02	61.03
3	603993	洛阳钼业	47,728,778.00	58.67
4	603799	华友钴业	33,608,355.35	41.31
5	601600	中国铝业	31,942,802.43	39.26
6	688122	西部超导	29,247,910.66	35.95
7	600547	山东黄金	27,517,746.02	33.82
8	600489	中金黄金	26,332,199.08	32.37
9	600988	赤峰黄金	22,506,967.27	27.67
10	601168	西部矿业	18,197,670.98	22.37
11	600549	厦门钨业	15,545,858.57	19.11
12	600362	江西铜业	14,223,427.99	17.48
13	600392	盛和资源	13,490,216.81	16.58
14	600219	南山铝业	12,871,932.65	15.82
15	601020	华钰矿业	8,640,185.00	10.62
16	600497	驰宏锌锗	8,214,790.00	10.10
17	601958	金钼股份	7,077,007.48	8.70
18	600595	中孚实业	7,028,641.69	8.64
19	600206	有研新材	6,955,429.66	8.55
20	601677	明泰铝业	6,813,233.10	8.37
21	600301	华锡有色	6,268,785.00	7.71
22	601212	白银有色	5,883,059.53	7.23
23	600456	宝钛股份	5,875,138.00	7.22
24	601069	西部黄金	5,086,590.00	6.25
25	600459	贵研铂业	5,051,360.18	6.21
26	000762	西藏矿业	4,142,940.00	5.09
27	000758	中色股份	3,509,633.64	4.31
28	601137	博威合金	3,323,477.24	4.09
29	001337	四川黄金	3,206,039.00	3.94
30	601702	华峰铝业	3,171,078.00	3.90
31	600259	中稀有色	2,786,791.00	3.43
32	300618	寒锐钴业	2,731,507.00	3.36

33	002466	天齐锂业	2,623,676.00	3.23
34	600361	创新新材	2,616,013.00	3.22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947,360,711.7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51,221,839.14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重要子公司发生人员伤亡事件；于 2025 年 07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北方稀土

(集团) 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 ETF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 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警示, 记入诚信档案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 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 因此本基金管理人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4,170.19
2	应收清算款	1,595,673.0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29,843.2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88795	摩尔线程	737,187.44	0.09	新股锁定
2	688802	沐曦股份	518,421.20	0.06	新股锁定

3	688790	昂瑞微	162,844.37	0.02	新股锁定
4	001280	中国铀业	80,922.24	0.01	新股锁定
5	688809	强一股份	39,238.83	0.00	新股锁定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9.1.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 例 (%)
13,007	65,409.17	544,551,364.00	64.01	306,225,654.00	35.99

9.1.2 目标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项目	持有份额 (份)	占总份额比例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发起式联接基金	186,587,500.00	21.93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 分红资本—自主 (建 行)	107,296,100.00	12.61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 个险分红	71,620,900.00	8.42
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自有资 金	69,243,900.00	8.14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万能一 个险万能	38,738,400.00	4.55
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传统一 普通保险产品	11,436,000.00	1.34

6	侯友夫	8,000,000.00	0.94
7	UBS AG	7,923,400.00	0.93
8	周永玲	5,871,600.00	0.69
9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利安福（D款）年金保险	5,300,000.00	0.62
10	深圳市你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0.59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86,587,500.00	21.9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300.00	0.0002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3月12日） 基金份额总额	270,888,509.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8,588,509.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559,100,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47,5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60,588,509.00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0,777,018.0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5年1月9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吕笑然为公司副总经理。

2025 年 6 月 27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吕笑然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25 年 8 月 22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董事长变更公告，夏雪松担任公司董事长，黄孔威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5 年 9 月 8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夏英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25 年 10 月 24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欧江洪为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变更。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 2025 年 11 月 11 日起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审计报酬为 25,000.00 元人民币。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自 2025 年 11 月 1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相关情况。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相关情况。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申万宏源	1	1,288,575,403.67	86.08	239,583.43	86.09	-
华泰证券	2	112,894,026.18	7.54	20,990.34	7.54	-
华源证券	2	35,967,703.03	2.40	6,688.41	2.40	-
东方证券	1	30,747,501.50	2.05	5,685.28	2.04	-
国投证券	2	28,788,871.06	1.92	5,353.55	1.92	-
中金国际	2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选择标准: 资质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选择程序: 根据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和公司《公募基金及私募资产管理计划专用交易席位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与符合前述标准的证券公司，签订《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参与证券交易。

2、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新增的有：华泰证券、华源证券。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	2025-01-17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1-22
3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1-24
4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2-17
5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3-31
6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4-09
7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4-22
8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4-22
9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4-22
10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6-10
1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终止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6-26
12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7-21
13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2025-07-29
14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结果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2025-08-04
15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金元证券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	2025-08-12

	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时报, 中国证券报	
16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8-29
17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9-15
18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2025-09-19
19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09-26
20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25-10-22
21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10-28
2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2025-11-12
23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11-13
24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11-18
25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12-09
26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12-09
27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变更扩位简称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25-12-19
28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12-19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	20250101~20250901, 20250903~20250905, 20250909~20250912, 20250924~20250930, 20251020~20251020, 20251029~20251031, 20251106~20251113, 20251210~20251218, 20251230~20251231	23,184,700.00	379,532,200.00	216,129,400.00	186,587,500.00	21.93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 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